

生育意愿与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研究 ——以云南省为例

晏月平 谭智雄

云南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 中国·云南 昆明 650091

【摘要】本研究以2023年云南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人口研究所）和云南省卫生健康委的联合调查数据为基础，运用比较分析、数据描述与分析的方法，研究生育支持政策状况及如何进一步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研究发现，云南省生育率持续低迷，育龄群体生育意愿既存在差异，也呈现“双偏离”。应当提高政策知晓率与社会保障力度，降低养育教育成本，推动生育支持政策端口前移。

【关键词】生育意愿；生育支持政策；生育支持政策体系

【基金项目】本文系云南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项目“云南省育龄群体生育意愿与生育支持政策体系调查研究”（项目编号：KC-23235526）阶段性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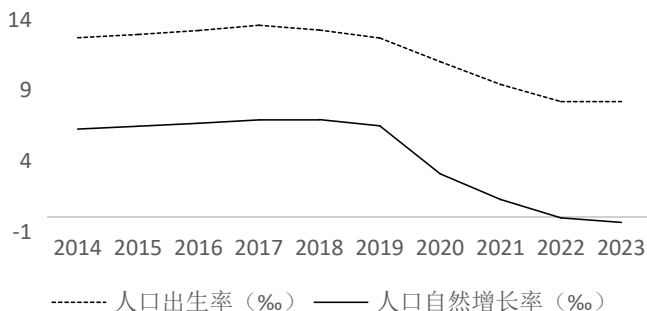
引言

自20世纪90年代初以来，中国生育水平一直低于更替水平，尽管历经多次生育政策的调整，但生育率仍显颓势。作为中国西南边疆的多民族省份，云南省2023年出生率为8.22‰，同样面临低生育率问题。研究云南省的生育现状及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有利于促进生育水平、生育意愿与生育支持政策研究，为其他区域提供借鉴。

学界对低生育问题及生育支持政策的研究表明，生育水平受多种因素的影响，但学界对全面三孩政策后如何有针对性地阐述生育状况与完善生育支持政策的文献较少。本研究以2023年云南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人口研究所）和云南省卫生健康委的联合调查数据为基础，得到39147份有效样本，运用数据描述分析的方法，全面探索云南省育龄群体生育现状、生育支持政策状况与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的完善路径。

1 生育现状与生育意愿特征

一是“双率”波动下降，人口负增长已出现。2014—2023年，云南省人口出生率与人口自然增长率波动下降，并于2022年开始出现人口负增长。近10多年来，云南省人口出生率最高为2017年，最低为2022年；人口自然增长率



最高为2018年，最低为2023年，“双率”呈波动下降（见图1）。一方面，2014—2018年，云南省人口出生率与人口自然率增长呈上升趋势，这与当时政府对生育政策调整密切相关，佐证了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的实际效应。另一方面，2019—2022年云南省人口出生率与人口自然增长率出现明显下降，甚至2022年起出现呈现负增长。

二是生育偏离显著，未育和已育“一孩”群体生育潜力较大。云南省育龄群体理想子女数为2个的比例最高，为67.16%，只愿生育1个的比例为20.94%。育龄群体中当前子女数为0个、1个或2个的群体占总样本比例分别为26.52%、28.35%与34.39%（见表1）。说明人们在拥有相对较高生育意愿的同时，实际生育子女数大多未达到预期数量，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存在较大差距，且与已育二孩及以上群体相比，未育与已育一孩群体生育潜力较大。

表1：云南省育龄群体当前子女数、理想子女数与生育打算人群占比（%）

当前子女数	理想子女数					是否打算（继续）生育		
	0个	1个	2个	3个	4个及以上	是	否	不确定
0个	16.25	30.05	50.26	2.27	1.17	45.01	24.46	30.54
1个	0.81	37.88	58.03	2.67	0.61	19.63	55.96	24.42
2个	0.57	2.00	89.62	6.45	1.37	2.20	88.86	8.94
3个	0.26	3.14	21.96	67.06	7.58	4.05	85.10	10.85
4个及以上	0.85	7.69	48.72	20.51	22.22	5.98	79.49	14.53

三是分年龄与城乡的育龄群体生育意愿差异较大。云南省育龄群体的理想子女数受民族与性别等因素的影响较小，但分年龄与城乡差异影响较大。分年龄来看，云南省20—24岁育龄群体的理想子女数为0个的占比为19.01%，理想子女数为1个、2个的群体占比分别为28.97%、49.05%，

随着年龄增长（特别是跨过30岁以后）。分城乡来看，城乡育龄群体理想子女数为2个的比例都较高，分别为61.18%、71.22%，但城镇育龄群体“一孩”意愿较乡村高10.45个百分点，“二孩”意愿乡村比城镇群体高10.04个百分点（见表2）。这表明，对30岁以下的育龄群体来说，生育意愿的提升尚存较大空间。而城镇育龄群体可能受住房、就业等影响，生育意愿较低。

表2：云南省育龄群体分组的理想子女数占比（%）

分组	理想子女数				
	0个	1个	2个	3个	4个及以上
20-24岁	19.01	28.97	49.05	2.12	0.86
25-29岁	9.50	27.24	58.24	3.74	1.27
30-34岁	2.79	19.54	70.27	6.27	1.13
35-39岁	1.36	14.54	75.27	7.35	1.47
40-44岁	0.93	17.41	73.18	6.75	1.73
45-49岁	0.99	19.26	72.58	5.67	1.49
城镇	6.82	27.16	61.18	3.80	1.04
乡村	3.91	16.71	71.22	6.62	1.54

2 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知晓状况及问题

一是生育支持政策宣传力度不足。云南省育龄群体对生育支持配套措施“不了解”或“了解一些”的人占比较高，分别为26.78%、58.69%；此外，云南省育龄群体中有32.92%的人表示不了解当前生育政策或认为其不合理，这表明当前生育支持政策宣传力度不足。

二是社会保障力度不够。在影响生育率因素中，云南省育龄群体中有56.04%的人认为社会保障制度（养老、医疗保障等）非常重要，但当被问到不打算继续生育的原因时，19.2%的人选择了“当前医疗保健制度不够完善”。这表明，当前的社会保障力度未能满足部分育龄人群的有效需求，社会保障力度不够已成为制约育龄群体生育抉择的重要因素。

三是育儿支持措施重点不突出。云南省育龄群体中，76.49%的人将“经济压力大”作为不打算生育的首要原因，当被问到更关注哪方面的生育支持措施时，81.44%的人认为需要降低养育成本（39.15%）与教育成本（42.29%），尤以降低教育成本最为关注。因此，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过程中，应在兼顾育儿一体化的同时着力降低教育与养育成本。

四是生育支持政策端口较为靠后。云南省未育群体、已

育“一孩”群体生育潜力较大，且30岁以下与城镇育龄群体“二孩”生育意愿有待提升。云南省现行生育支持政策鼓励生育“三孩”，并实施了一系列配套措施。然而当前生育支持政策对二孩、三孩的奖励与支持较多，但对未育群体、已育“一孩”群体的支持较少，针对性措施也不够。如果没有生育一孩的意愿，则奖励二孩、三孩的成效未必有效。

3 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实践路径

一是提高政策知晓率，营造生育友好型社会环境。政府部门应有计划地加强生育支持政策宣传工作，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的婚育观，同时加强入户走访宣传，让人们了解政策、支持政策与用好政策，让政策的完善更加贴近民生。

二是提高社会保障力度，减轻生育后顾之忧。健全社会保障制度，为群众提供有力的养老、医疗保障政策。重点关注弱势群体与贫困地区，着力提高人民的生活满意度。完善生育扶持公共服务。加大多孩家庭的住房保障和住房优惠，完善弹性工作制。

三是重点降低教育成本，推动养育成本分担社会化。推动养育成本社会化分担，减轻养育负担。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持续加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促进教育公平。

四是重视生育新特征，推动生育支持政策端口前移。促进30岁以下育龄群体、城镇育龄群体“二孩”生育意愿提升。及时扩大对未育群体、已育“一孩”群体的生育支持。

参考文献：

- [1] 杨菊华. 生育支持与生育支持政策：基本意涵与未来取向[J]. 山东社会科学, 2019, (10): 98-107.
- [2] 王军, 王广州. 中国三孩政策下的低生育意愿研究及其政策意涵[J]. 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 37(02): 201-212+217.
- [3] 陈友华, 孙永健. 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支持措施：认知偏差与政策偏差[J]. 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1(04): 73-90.
- [4] 武汉大学中国人口均衡发展研究课题组. 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亟需构建生育支持体系[J]. 人口与发展, 2021, 27(06): 2-8+21.
- [5] 祁静, 茅倬彦. 生命历程视角下的生育支持政策研究[J]. 福建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0, (02): 112-121.

作者简介：

晏月平，云南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人口社会学；谭智雄，云南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人口社会学。